

关于易方达中证软件服务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管理资产净值连续低于5000万元的提示性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管理暂行办法》《易方达中证软件服务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的相关规定,现就易方达中证软件服务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基金代码:162930,场内简称:软件30,扩位证券简称:软件30ETF)以下简称“本基金”)连续40个工作日基金资产净值低于5000万元相关事宜提示如下:

一、可能触发《基金合同》终止的情形说明

根据《基金合同》的规定,《基金合同》生效后,连续50个工作日出现基金资产净值低于5000万元情形的,基金合同终止,不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截至2023年8月16日,本基金已连续45个工作日基金资产净值低于5000万元。若截至2023年8月23日终,本基金的基金资产净值连续50个工作日低于5000万元,则触发上述《基金合同》规定的终止情形。《基金合同》应当终止,基金管理人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等规定对本基金进行清算。特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二、其他提示事项

1.若出现《基金合同》终止的情形,基金管理人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基金合同》的约定成立基金财产清算小组,履行基金财产清算程序。清算期间,投资者无法办理本基金的申购、赎回、二级

市场交易等业务。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妥善做好投资安排。

2.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请认真阅读《基金合同》等法律文件及相关公告。

3.投资者可以通过拨打基金管理人客户服务热线4008819088,或登陆网站www.efunds.com.cn了解相关情况。投资者也可以前往本基金有关销售机构进行咨询。本基金的销售机构详见本公司网站公示。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销售机构根据法规要求对投资者类别、风险承受能力和基金的风险等级进行划分,并提出适当性匹配意见。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和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等基金法律文件,全面认识基金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在了解产品情况及销售机构适当性匹配的基础上,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投资期限和投资目标,对基金投资作出独立决策,选择适合自己的基金产品。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投资者作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特此公告。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3年8月17日

深圳市英维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入选精密温控节能设备研发中心及生产基地 重点产业项目遴选方案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本公司目前尚处于遴选结果公示期,深圳市英维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能否签署正式合同,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实际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近日参加精密温控节能设备研发中心及生产基地重点产业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经评选后确认入选,结果详见深圳市龙华区政府在线(<http://www.szlhq.gov.cn>),现将相关项目的情况提示如下:

一、公示项目概况及内容

深圳市龙华区工业和信息化局于2023年8月16日发布了《关于精密温控节能设备研发中心及生产基地重点产业项目遴选方案的公示》,公司入选精密温控节能设备研发中心及生产基地重点产业项目意向用地单位,公示期5个工作日(2023年8月16日-2023年8月22日)。

本项目将围绕数据中心、5G通讯基站、储能等精密温控节能设备,建设一个高质、高效的智能化、自动化生产基地和研发中心,意向用地位于九龙山先进制造业园区内,项目落地符合深圳市“20+8”

战略性新兴产业集群发展方向,项目建成后有利于推动龙华区节能环保产业链集聚,促进制造业高质量发展,有利于龙华区加快打造数字经济核心区。本项目总用地面积约1.8万平方米,将建设精密温控节能设备总部智能制造基地及相关配套设施。

二、入选项目对公司的战略影响

本次公司入选精密温控节能设备研发中心及生产基地重点产业项目,满足公司未来发展对经营场地的需求,公司持续发展能力,符合公司的经营发展及长期战略规划,符合全体股东和公司利益,不影响公司经营的独立性。

三、入选项目风险提示

遴选结果尚处于公示期,后续是否签订合同或者协议仍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严格按照信息披露的相关规定对后续进展情况及时披露,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市英维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八月十七日

海联金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一致行动人部分股份质押及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近日,海联金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接到控股股东一致行动人青岛海立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辰投资”)函告,获悉天辰投资已将所持公司部分股份办理了质押及解除质押业务,具体事项如下:

一、股东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

1.本公司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次级行动人|本次质押股数(股)|占其所持公司总股本的比例|是否为补充质押|质押起始日|质押到期日|质权人|质押用途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次级行动人	本次质押股数(股)	占其所持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是否为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质押用途	
天辰投资	是	15,000,000	28.60%	128%	否	2023年8月16日	2024年8月14日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偿还债务
合计		15,000,000	28.60%	128%					

2.本次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次级行动人|本次解除质押股数(股)|占其所持公司总股本的比例|质押起始日|解除日期|质权人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次级行动人	本次解除质押股数(股)	占其所持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质押起始日	解除日期	质权人	
天辰投资	是	22,800,000	43.48%	104%	2022年8月17日	2022年8月16日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合计		22,800,000	43.48%	104%			

3.股东股份累计质押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天辰投资及其一致行动人青岛海立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立控股”)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本次质押及解除质押前质权人占其所持公司总股本的比例(股)	占质押股数的比例	占公司股本的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天辰投资	52,443,548	4.47%	22,800,000	20.00%	1.28%	0	0
海立控股	241,776,600	20.50%	0	0	0	0	0
合计	294,219,154	25.00%	22,800,000	15,000	5.10%	1.28%	0

4.除上述质押外,天辰投资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冻结、拍卖或设定信托的情形。

二、其他情况说明

根据股东天辰投资公告,目前其资信状况和履约能力均良好,质押风险在可控范围内,若后续出现平仓风险,天辰投资将积极采取措施进行应对。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的情形,公司将持续关注天辰投资质押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三、备查文件

1.天辰投资对公司股份质押及解除质押的告知函;

2.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

特此公告。

海联金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8月16日

湖北济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利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委托理财受托方: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泰兴支行(以下简称“工商银行泰兴支行”)

●本次委托理财金额:人民币68,500万元的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闲置募集资金

●委托理财产品名称:

中国工商银行挂钩汇率区间累计型法人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专户型2023年第303期K款

●委托理财期限:

17天(2023年8月16日-2023年12月1日)

●履行的审议程序:湖北济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4月7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及第二十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利用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济川药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济川有限”)使用不超过人民币400,000万元(含本数)的闲置自有资金以及济川有限、济川(上海)医学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济川医学”)不超过人民币100,000万元(含本数)的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的闲置募集资金,合计不超过人民币600,000万元(含本数)进行现金管理。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4月10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相关公告。

一、本次委托理财概况

(一)委托理财目的

鉴于目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情况,预计在未来一定时间内,公司仍有部分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为充分合理利用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1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和使用的管理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和《湖北济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在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人民币68,5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金融机构的保本型理财产品。

(二)资金来源:68,500万元的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闲置募集资金。

(三)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0]202号文核准,公司公开发行人民币68,500万元的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

●委托理财金额:人民币68,500万元的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闲置募集资金

●委托理财产品名称:

中国工商银行挂钩汇率区间累计型法人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专户型2023年第303期K款

●委托理财期限:

17天(2023年8月16日-2023年12月1日)

●履行的审议程序:公司于2023年4月7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及第二十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利用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济川药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济川有限”)使用不超过人民币400,000万元(含本数)的闲置自有资金以及济川有限、济川(上海)医学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济川医学”)不超过人民币100,000万元(含本数)的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的闲置募集资金,合计不超过人民币600,000万元(含本数)进行现金管理。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4月10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相关公告。

二、本次委托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本次委托理财受托方为工商银行泰兴支行(证券代码:601398),属于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

其基本情况:主要业务及风险状况及财务指标请参见公司年报。董事会已对受托方的基本情况进行了尽职调查,受托方符合公司委托理财的各项要求,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一致行动人、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委托理财受托方的情况

本次委托理财受托方为工商银行泰兴支行(证券代码:601398),属于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

其基本情况:主要业务及风险状况及财务指标请参见公司年报。董事会已对受托方的基本情况进行了尽职调查,受托方符合公司委托理财的各项要求,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一致行动人、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四、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委托理财受托方的情况

本次委托理财受托方为工商银行泰兴支行(证券代码:601398),属于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

其基本情况:主要业务及风险状况及财务指标请参见公司年报。董事会已对受托方的基本情况进行了尽职调查,受托方符合公司委托理财的各项要求,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一致行动人、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五、风险提示

上述理财产品可能存在结构性存款产品的本金及收益风险、市场风险、利率风险、流动性风险、产品不能成立风险、信息传递风险、不可抗力及意外事件风险、法律法规风险、信用风险、提前终止风险、理财收益风险等。

六、决策程序的履行及监管意见、独立董事、保荐机构意见

公司于2023年4月7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及第二十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利用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济川药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济川有限”)使用不超过人民币400,000万元(含本数)的闲置自有资金以及济川有限、济川(上海)医学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济川医学”)不超过人民币100,000万元(含本数)的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的闲置募集资金,合计不超过人民币600,000万元(含本数)进行现金管理。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4月10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相关公告。

七、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募集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最近十二个月未使用募集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

八、本次委托理财合同的主要条款

(一)委托理财合同的主要条款

理财产品名称:中国工商银行挂钩汇率区间累计型法人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专户型2023年第303期K款

产品代码:2321303K

产品期限:117天

产品起息日/交易日:2023年8月16日

产品到期日:2023年12月1日